

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告

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增加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，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康人寿”）全额出资。

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保监会”）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泰康人寿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，泰康人寿向本公司增资20亿元人民币构成重大关联交易。

本交易已经中国保监会《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》（保监许可〔2013〕264号）核准。本公司已于近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，注册资本由600,000,000元人民币变更为2,600,000,000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

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10月29日